

新聞公報

2019年5月17日

財務匯報局歡迎《〈2019年財務匯報局（修訂）條例〉（生效日期）公告》 刊憲

（2019年5月17日，香港）財務匯報局歡迎《〈2019年財務匯報局（修訂）條例〉（生效日期）公告》今天刊憲。

財務匯報局主席黃天祐博士表示：「我們很高興《2019年財務匯報局（修訂）條例》（修訂條例）將於2019年10月1日生效，標誌著香港獨立核數師監管制度正式開始，符合香港的最佳利益。新制度不單加強投資者保障及他們對企業匯報和審計質素的信心，更進一步鞏固香港作為具競爭力的國際金融中心的聲譽。能夠轉化到新紀元實有賴香港特區政府、立法會議員和審計業界的堅實支持。財務匯報局已準備就緒迎接未來的新機遇和挑戰。」

財務匯報局署理行政總裁林穎志女士表示：「為迎接修訂條例正式生效，財務匯報局現正專注於優化營運架構，包括制定政策和指引，使我們能夠有效地履行本局擴大的職能。我們亦正準備成為獨立審計監管機構國際論壇成員的申請。這論壇的角色是促進其世界各地的成員分享他們的監管經驗和查察結果，以達至提升全球審計質素的目的。」

有關《〈2019年財務匯報局（修訂）條例〉（生效日期）公告》，請瀏覽
<https://www.gld.gov.hk/egazette/pdf/20192320/cs22019232080.pdf>

有關公告的新聞公報，請瀏覽
<https://www.info.gov.hk/gia/general/201905/17/P2019051600613.htm?fontSize=1>

— 完 —

編輯注意

關於財務匯報局

隨著《2019年財務匯報局（修訂）條例》於2019年10月1日生效，財務匯報局將成為香港全面獨立的核數師監管機構，獲賦予直接行使查察、調查和紀律處分上市實體核數師的權力。財務匯報局亦獲賦予權力監察香港會計師公會履行對上市實體核數師的註冊、專業道德、審計及核證準則和專業進修規定的職能。財務匯報局將堅守使命，致力維持香港上市實體財務匯報質素。如欲查詢更多資料，歡迎瀏覽 www.frc.org.hk。

傳媒查詢

財務匯報局

機構傳訊經理

張詩敏

電話：(852) 2236 6025

傳真：(852) 2810 6320

電郵：celiancheung@frc.org.hk